

新專利制度下的被修訂現行專利表格的公告

當《2016年專利(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及《2019年專利(一般)(修訂)規則》(“《修訂規則》”)於2019年12月19日生效後，一些現行專利表格將被修訂。現[附上](#)建議被修訂的表格的草擬版本，以供預先參閱。

2. 大部分的建議修訂屬文本修訂，而該些文本修訂是基於分別被《修訂條例》及《修訂規則》修訂後的《專利條例(第 514 章)》及《專利(一般)規則(第 514C 章)》有關條文的提述的更改。

3. 就表格的資料格而言，本處希望重點指出專利表格第P6號及第P10號的以下部分的建議修訂：

經修訂的表格第 P6 號

- 04 部分：新增關於獨立權利要求的數目的資料格取代現時的資料
- 07 部分：新增關於提述較早前提出的指明申請的陳述的資料格取代現時的資料

經修訂的表格第 P10 號

04(b)部分：新增關於“繳付哪一年的專利續期費?(只適用於標準專利)”的資料格取代現時的資料，以便提交者根據標準專利的三級累進的每年續期費繳付適當的費用。現附上該些費用的[例子](#)，以供參閱。

香港特別行政區
專利註冊處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